

证券代码：603990

证券简称：麦迪科技

公告编号：2019-017

苏州麦迪斯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指引）》和《苏州麦迪斯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及使用管理制度》规定，苏州麦迪斯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麦迪科技公司”）董事会对2018年度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情况进行全面核查，具体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苏州麦迪斯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2610号）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苏州麦迪斯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上市交易的通知》（[2016]297号）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不超过2,00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9.69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9,380.00万元，扣除承销和保荐费用2,200.00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17,180.00万元，已由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6年12月1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股权登记费等其他发行费用1,050.96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6,129.04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16年12月1日出具了中汇会验[2016]4622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结余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607.00 万元。

2018 年 1-12 月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金额（人民币万元）
2017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607.00
减：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	
减：募投项目本期投入资金	1,115.82
减：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减：销户转出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1.66
加：赎回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	500.00
加：2018年度存款利息收入减支付银行手续费	0.16
加：2018年度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10.31
2018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0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利益，本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苏州麦迪斯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及使用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工业园区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以便于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以及对其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鉴于公司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公司4个募集资金专户剩余的小额资金及所产生的利息，扣除销户手续费后金额约为16,588.24元（低于500万元且低于募集资金净额的5%），已经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募集资金专户将不再使用。为方便账户管理，截至2018年4月18日，公司已办理完毕募集资金专户的销户手续，公司与银行及保荐机构签署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

监管协议》相应终止。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已不存在募集资金专户。

三、本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8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表 1。

其中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因服务于公司整体，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三）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和效果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鉴于公司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公司将 4 个募集资金专户剩余的小额资金及所产生的利息，扣除销户手续费后金额约为 16,588.24 元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五）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根据 2017 年 1 月 3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资金本金安全的情况下，公司可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0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有保本约定、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一年的理财产品或进行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且该等投资产品不得用于质押，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公司本年度无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2017 年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余额 500 万元，已于 2018 年 1 月 18 日赎回，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产品名称	签约方	购买金额（元）	实际使用期限	本期收益金额（元）	募集资金是否如期归还
1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日增利”S 款理财产品	交通银行苏州工业园区支行	5,000,000.00	2017 年 5 月 23 日 -2018 年 1 月 18 日	103,136.99	是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向变更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8年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以及中国证监会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同时依据公司《苏州麦迪斯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及使用管理制度》等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相关信息，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认为，麦迪科技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关于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如实反映了麦迪科技公司2018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麦迪科技公司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放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特此公告。

苏州麦迪斯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3月30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8 年度

编制单位：苏州麦迪斯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illegible]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合计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临床数据中心解决方案建设项目属于公司近几年开始投入研发推广的产品，由于办公场所搬迁、募集资金到位时间晚于预期等因素，该项目产品推向市场的时间晚于计划进度，进而影响了预计效益的实现。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因服务于公司整体，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上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在本年赎回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项目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